

交钱替代开除的作弊处罚离谱在哪里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4_BA_A4_E9_92_B1_E6_9B_BF_E4_c84_645978.htm 学生考试作弊理应被处罚，哈尔滨一所高校对四、六级考试作弊学生的处罚却很离谱。作弊学生收到校方通知，交跟班试读费1.2万元，作弊的事情就暂且不提了，可以参加期末考试，如果不交将被开除学籍。这段视频在网上迅速被热传，一些网友议论，大学想要钱想疯了借学生作弊赚一笔。但其实，对作弊学生处以罚款的处罚，在国外大学并不离谱罚款实际上是行政处罚的一种方式。之所以并不离谱的做法在国内大学变得离谱，是因为处罚本身没有明晰规则，也无严谨程序。百考试题，考试伴你同行 罚款作为一种处罚方式未尝不可。但有两个基本前提：其一，必须事先有规定，这一规定需根据大学章程进行制定，在制定过程中，听取教师和学生的意见，制定之后公告学生。其二，在实施过程中，有明确的听证与申诉程序。学校设有处罚办公室，负责监督、协调和发布学生的一切处罚决定。与之对比，哈尔滨这所大学对学生的处罚，就显得很随意。学校此前公布的校规中，没有将罚款作为作弊的处罚条款；同时，对于学生进行这样的处罚，也没有听证程序，感觉上是校方根据领导的意志做出。这是罚款处罚的离谱之处。所以，要提高学校的管理水平，增强学校管理者和受教育者的规则意识，应当制定有法律效力的大学章程，建立完善的学校教育事务争端、学生事务争端处理的程序，方可使学校的管理有序，同时培养学生的基本规则意识。编辑推荐：#0000ff>2011年6月大学英语六级算分器 #0000ff>2011

年6月英语六级成绩查询方式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